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304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15號
忠孝樓2樓
承辦人：楊惠娥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8
傳真：(02)29559016
電子信箱：AE655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50262175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62175_第16梯次增能研習(閩南語文)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—第16梯次增能研習（閩南語文）」1份，本局同意出席人員公假，請鼓勵貴校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5年2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09701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、3月22日（星期日）、3月28日（星期六）、3月29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共計24小時。

(二)授課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（研習連結將於「課前通知」中說明）。

(三)人數上限：30人。

(四)參加資格：須同時具備下列兩項條件者，始得報名參

加：

- 1、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。
- 2、具備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，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341分以上之台語能力證書。

(五)時數核發：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核發24小時研習時數。（課程代碼：5416460）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自實施計畫公告之日起至115年3月15日（星期日）止，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（網址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wubp0owE_hNP1hYvwA7rJ-fY51agWA9spjvLlts59qkNNXw/viewform?pli=1），並上傳證書，請以PDF檔上傳，檔案容量不超過1MB，檔案名稱為：證書—姓名。

(七)審核結果：

- 1、報名截止後，依照報名順序，審查參加資格；審查結果於115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網的最新消息（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News/index.aspx?sid=1195&mid=13150>），審查通過者，請學校據此惠予教師公假出席。
- 2、課程相關注意事項（含上課網址），將於115年3月18

日（星期三）以電子郵件寄發「課前通知」（依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），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。

三、研習課程相關問題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姿諭小姐，電話：（06）2133111分機5783，信箱：chenziyu@gm2.nutn.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